

第六篇 寶座上的基督

讀經：使徒行傳二十二章三至十節

帖撒羅尼迦前書五章二十三至二十四節

希伯來書十二章十節。

詩篇三十二篇八至九節

羅馬書八章二十八至二十九節

歌羅西書一章十八節。

寶座上的基督--保羅的認識

認識基督的第六面，是認識寶座上的基督。我們要以保羅如何認識寶座上的基督，作為信息的藍本。

折服人的驕傲自大

根據使徒行傳第九章、二十二章、和二十六章，保羅一再一再地敘述，那一位寶座上的基督如何向他顯現，並對他說話的經過。我們都知道保羅未遇見主之前，他曾在當時的名教師迦瑪列門下，按著嚴緊的律法受教，正如今日有人到英國劍橋，或牛津大學，得了博士學位一樣。並且他的口才是過人的，他的學問是淵博的，他的道德水準也委實超過一般常人。故令人佩服，堪得崇敬。因此，他自矜自恃、心高氣傲、目空一切，他不信耶穌是神的兒子；也不信耶穌釘十字架，又從死裏復活，被接升天。所以他一直為着他祖宗的遺傳大發熱心，甚至到一地步，不遺餘力的逼迫基督徒。他看見信奉耶穌的，就把他們鎖拿、鞭打、下監、囚禁。

就在那一天，保羅（原名掃羅）帶著大祭司的文書，將往大馬色拘捕基督徒，當他正走路的時候，不料，忽然從天上發大光，四面照着他，這大光一照射在掃羅的身上，他就仆倒在地，聽見有聲音對他說：「掃羅，掃羅，你為什麼逼迫我。」掃羅被主一問，立時醒悟過來，對主說：「主阿，你是誰？」主說：「我就是你所逼迫的拿撒勒人耶穌。」這一句話猶如一把利刃，刺入保羅的心腑。從前他以為這位拿撒勒人耶穌，被人捉拿釘在十字架上，死了又復活，是異端，是迷惑人的、是錯謬的傳說，殊不知這位拿撒勒人耶穌，今天竟親自從天上向他顯現。故

此，保羅無條件地向主投降。

哦！這位寶座上榮耀的基督，無論向任何人顯現，那人就非仆倒在地不可，甚至他的驕傲、自高、自恃、自尊也都要隨之仆倒向主投降。

有一次，耶穌帶著彼得、雅各、約翰，暗暗的上了高山，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，臉面明亮如日頭，衣裳潔白如光。結果他們就俯伏在地，極其害怕，後來耶穌進前來摸他們說，起來，不要害怕（太十七 6、7）。

當使徒老約翰，晚年被放逐到拔摩海島上時，榮耀的人子，也就是寶座上的基督，向他顯現，他說：『我一看見，就仆倒在他腳前，像死了一樣。』（啟一 17）

歷世歷代，多少主所重用的僕人，或使女，他們都是有學問、有才幹的、背景優越，前途無量，為什麼他們竟敝屣尊榮，把世界、名譽、地位、學問、金錢視如土糞，而甘心受苦，一生走十字架窄路，忠心至死呢？沒有別的，都因為寶座上的基督，向他們顯現，叫他們不能不俯伏，叫他們的心不能不歸順。

一生追求的目標

保羅自從遇見寶座上的基督之後，他便把一生的目標確定下來，再不轉變，他的前途清楚了。無論他在使徒行傳九章也好、二十二章也好、二十六章也好，一而再、再而三的說了這兩句重要的話：「主阿，你是誰？」「主阿，你要我作什麼？」

（一）主阿，你是誰

「主阿，你是誰？」意即主阿，我要認識你。主阿，你是我保羅唯一追求的方向和目標了。故此，他直到年老寫腓立比書三章十節時還說：『使我認識基督，曉得他復活的大能。』又說：『這不是說，我已經得着了，已經完全了，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穌所以得着我的……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向着標竿直跑。』（腓三 12 至 14）。他認清了追求的標竿，是耶穌基督，就朝着這方向直跑。所以由保羅所說的這一句話：「主阿，你是誰？」說出他遇見主之後，蒙昧的心目被主開啟，看見了基督的豐富無限，是何等長闊高深，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。所以他直到年老快要離世之前，還是竭力追求認識基督不稍怠。

（二）主阿，你要我作什麼

「主阿，你要我作什麼？」意即我保羅從今以後是你的僕人了，我願意聽從你的命令，你要我往東，我就往東；你要我到西，我就到西；完全信服你，受你支配，再無自己的揀選、傾向，和前途，乃是惟你的命是從，一生一世甘心作你（基督）的囚奴，不再自由。

無論何人，只要遇見寶座上的基督，他整個的人生觀就要確定下來。雖然我們聽道的時候，不一定領會得清楚透徹，但總有一件事，好像今天下午的禱告，差不多個個都遇見主了。一組又一組流淚痛悔，這就是遇見主的光景。一個人第一次遇見主的時候，根本不懂得什麼，如同保羅遇見主的時候就瞎了眼，三天三夜不吃不喝，一直在那裏默念、思想他所遇見的基督。我們遇見主的時候也是如此，直到經過了三個月、五個月、一年、兩年之後，才逐漸清楚。一想起主就心中滿覺喜樂，又因主的愛如繩索網住我們，叫我們躲也躲不了，掙也掙不開，蒙恩年日稍長的人都有這個經歷。

認識寶座上的基督

關於這位寶座上的基督，祂是怎樣的一位，我們要按照青年人所能領會的程度，略略的加以說明。

（一）寶座管治的權柄

詩篇一百零三篇十九節：『耶和華在天上立定寶座，他的權柄統管萬有。』這裏說到耶和華在天上有一個寶座，這寶座有管治的權柄。這件事如果青年弟兄姊妹認識了，則能殼在屬靈的道路上一路向前，而達到屬靈生命豐盛的境地。根據聖經，我們很清楚看見，四福音都有記載主復活的事情，耶穌復活後，就被父神接到榮耀裏，那麼到底主耶穌登上寶座之時，祂作了什麼呢？在此我們要提題起下列幾點：

1. 神用右手高舉叫祂作君主作救主

當五旬節那天，彼得站起來見證說：『你們掛在木頭上殺害的耶穌，我們祖宗的神已經叫他復活，神且用右手將他高舉，叫他作君王、作救主……。』（徒

五 30 至 31) 由此兩節聖經告訴我們，神用右手把主耶穌高舉起來。「右邊」在聖經中是指着尊貴的地位說的，意即神把尊貴的位分賜給耶穌。「將祂高舉」意即看重祂。「作君王」君王是得着掌管統治國家的權柄。主作了宇宙的君王，祂的權柄統管萬有。「作救主」是叫一切仰望祂的，都得蒙拯救。

2. 神賜祂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

當主耶穌復活之後，在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八節對門徒說：『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。』意即整個宇宙，包羅萬有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主耶穌了。無論天上、地上、和海包括陸海空一切的人事物，都在基督權柄的管治之下。所以接着主耶穌吩咐門徒說，你們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。

3. 神賜祂超乎萬名之上的名

在腓立比書二章六至十一節說：『他本有神的形像，不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，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，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，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叫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、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穌的名，無不屈膝，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。』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已賜給耶穌，天上地上一切眾生，無不稱祂為主。這是耶穌得着權柄的根據，既有了權柄之後，祂便坐在寶座上執行祂的權柄。

4. 寶座權柄統管萬有

為說明寶座管治的權柄，主耶穌說：『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麼，若是你們的父不許，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。』（太十 29）意思是連最下賤，不值錢的麻雀，也都在主寶座管治之下。接着又說：『就是你們的頭髮，也都被數過了。』（太十 30）更說出寶座管治的權柄，是管理宇宙萬有一切人、事、物，甚至連最細小的，人所忽略的，也都包括在內。

關於寶座上的基督，統管萬有的權柄，到底有多大呢？我們可用一個不太完全的比喻為例。今天在菲律賓，總統把管理交通的權柄交給警察。所以當警察站在十字街亭，指揮交通車輛時，他如果指示右邊停，右邊的車就得停，如果指示

左邊停，左邊的車也都得停。不管你是什麼部長、司令，也不管你是什麼款式新型的車輛，只要警察示停就得停，因有整個國家的權柄作後盾。我們借喻警察指揮交通為例，已足夠使我們稍微領會到，一個管理宇宙萬有的權柄是何等的大。

如果我們真的從靈裏看見，基督寶座的權柄，就必將自己交託給祂，那將是何等的穩妥安息呀！

（二）對信徒的帶領

今天基督已登上寶座，全宇宙都在祂權能的掌握中，祂寶座管治的權柄與信徒有什麼關係呢？有一點非常重要的，我們必須看見，就是祂用寶座的權柄，帶領我們走合祂心意的道路，叫我們在祂道路上不至於偏差，且能在左右荊棘，前後蒺藜，四圍陷阱的人生旅程中，經歷一路我蒙恩主引領，一生我蒙救主拯救，且能照神心意服事這世代的人，討祂喜悅。

1. 看顧保守

關於登寶座的基督，今天得着天上地下一切的權柄，管理凡百事物，祂與信徒之間的關係，第一點，是祂要負看顧保守我們一切的責任。在約翰福音十三章一節說：『他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。』不是愛一半，乃是愛到底，就着我們的經歷，雖然我們多少次遠離主，但是主總不丟棄我們，反而用祂尋找的大愛，來挽回我們。祂有永不改變的大愛，並且祂已經得着所有的權柄，所以祂能保守看顧我們。因此，我們可以因信，安心走主的道路。

不久之前，中華航空公司的班機飛往泰國，就在曼谷機場停歇過夜，航空駕駛員及空中小姐，都住宿於該地某大飯店。到了半夜，大飯店忽然失火，死傷慘重，幾乎無一倖免，然而其中有一位空中小姐竟然從火裏逃生。據說她在半夜裏，忽聽見嘈雜聲，睜眼一看，發現整個大飯店已陷在火海中，她非常驚慌著急，想法子要逃脫，但四圍已失電沒有燈光，在夜茫茫、黑漆漆之中，實在走投無路，住宿於該大飯店中的旅客，就是這樣葬身火海。但這位空中小姐竟能平安脫離火窟實在是神蹟；原來她是個基督徒，當她在危急萬分，不知所措時，她只有迫切仰望主，向主呼籲：「主阿！拯救我，主阿！保守我！」就在那時候，她看見有一個人影在前頭走，她就跟隨著那人影一直走到大飯店門口，霎時間，那個人影

突然不見了，她所有的同伴同事都陷身火窟而喪亡。後來，她回臺灣的時候，記者蜂擁圍着訪問她是怎樣逃出，她就大大為主見證，述說她所信的耶穌基督，如何保守看顧她，引導她出來。報紙就依照她親口述說的見證刊登出來。弟兄姊妹，我們既有主在寶座上看顧保守我們，願我們都能相信祂、順服祂、倚靠祂、交託祂。

2. 管教

剛才我們讀希伯來書十二章十節說：『萬靈的父管教我們，是要我們得益處，使我們在他的聖潔上有分。』由於我們處處得到主的看顧和保守，實在經歷主是那樣的愛我們。可是人軟弱的本相，就是那麼容易忽略放鬆，久而久之，不知不覺，就在恩典中墮落，慢慢地，在生活上隨便了，在人面前失去見證了。逐漸地不讀聖經，而以小說或電視代之；進一步的，不聚會而跑電影院去了；接着也不禱告，而喜歡閒談批評論斷定罪人……。這時候主權柄的愛手，不得不伸出來管教我們，其目的為要挽回我們，叫我們脫離犯罪污穢的生活。

這件事，我在家庭教育時，也經常題起。昨天一位少年弟兄身體不舒服，我去看他，當他與我一同禱告時，他一開口就向主認罪，求主赦免。這樣就對了，只要人肯自卑在神面前認罪，神不但要赦免他，還要醫治他的一切疾病。感謝主！

在臺灣有一位弟兄，他很喜歡喝酒，信主之後，他的煙酒仍不戒掉。於是主不得不伸出祂的愛手來管教。有一天，當他騎摩托車，不小心撞上橋頭而翻車，他的手腳都受重傷，路人就把他送到醫院去縫了二十多針。這位弟兄被撞得遍體鱗傷，躺臥在醫院裏時，真是痛哭流涕，在主面前大大的悔改認罪。果然不久，蒙主醫治且比預定日期提前出院。事後，他公開作見證，是主愛的管教，也是主愛的保守，為叫他在神的聖潔上有分。一面題醒勸誡我們，實在不要等到主來管教才回頭。所以有時候我們頭痛發熱，或傷風感冒，或其他疾病等，不敢說絕對，但相當原因是主愛手的管教。故此，當你我遭遇任何事情時，第一件事，就是先回到主面前來求問，接受光照對付。這是非常重要的屬靈經歷。我雖已事奉主這麼多年了，但主仍然常用這方法教導我，因為如果沒有主管教的手，我們的邪情私慾容易發動，我們的血氣肉體容易放縱。

我們順此舉先知約拿的例：當耶和華的話臨到約拿，說：「你起來往尼尼微

大城去，向其中的居民宣告說，再等四十日，尼尼微城必傾覆了。」約拿卻違命坐船逃往他施去躲避耶和華。結果耶和華使海中狂風大作，船因海浪翻騰，甚至幾乎破壞下沉。於是船上的人就決定抽籤，看看這災臨到是因誰的緣故。後來他們掣出約拿，那時約拿不得不硬着頭皮，向同船的人承認是自己違背耶和華的命令，而遭遇風浪。於是就告訴同船的人說：「你們將我擡起來，拋在海中，海浪就會平靜。」果然他們把約拿拋下海裏，海中狂浪就平靜了。當約拿被拋下海後，聖經說：『耶和華安排一條大魚吞了約拿。』（拿一 17 下半）

由此約拿便陷身於魚腹中，受了三日三夜的苦楚，經過神管教的手，約拿悔改了。所以『耶和華吩咐魚，魚就把約拿吐在旱地上。』（拿二 10）從約拿受神管教的經歷中，很清楚的使我們看見，基督寶座的權柄，一面是管教，一面也是保守。

3. 引導

詩篇三十二篇八至九節說：『我要教導你，指示你當行的路，我要定睛在你身上勸戒你。你不可像那無知的騾馬，必用嚼環轡頭勒住他，不然就不能馴服。』這兩節聖經說到，當我們在受主引導，走主旨意道路時，主常用嚼環轡頭勒住我們，意即主常用環境管制我們，或說主常興起人、事、物效力，叫我們這個人，才能一直走在祂引導的旨意裏面。當我們偏行己路時，祂就用環境攔阻我們，糾正我們的行動方向。尤如當馬車要往左邊或右邊走時，馬車夫就把繩子揪往左邊或右邊，馬就得往左或往右，每當轉彎拐角時，就要把繩子揪一下，馬就不得不馴服，隨之轉彎拐角一樣。

一個稍有長進的基督徒，必須要好好學習跟隨主的引導，或說照着主的旨意，生活行事為人。當然有時候對主的引導不十分清楚，讀聖經也沒有明顯的指示，可是事情又非進行不可，於是只得逕自進行。但在進行之中，環境卻有攔阻，那麼這時候就得停下來，要知道，這是主用環境攔阻我們，如同嚼環轡頭一樣，可能是主要我們轉方向，也可能主不印證這件事情，或有其他講究。所以我們不可橫衝直撞過去，要順服神的帶領。

記得在唸大學的時候，我心裏真是盼望，將來在社會上能夠出人頭地好好發展，所以進大學期間，我就選修對社會發展有關的科系。但是奇妙得很，當註冊

報名的時候，手續上就是一直不順利。感謝主！因主是無所不知的神，祂深知我如果往社會方面發展，定規有一日會遠離神，所以就用環境來攔阻我。那時，因主的恩典，我就服下來，直到現在，每當我回想這件事時，不能不敬拜主的帶領，是祂的竿扶持、杖引領、手截回，哈利路亞！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相信你們有的大學畢業前，曾計畫到美國留學去，結果在辦手續期間，卻一直不順利，那你就得先停下來，切勿怪使館人員不好。要知道凡事臨到我們都有神的美意，同時也都是經過寶座的許可，並不是說，就不可以去了，乃是說可能是時候還沒有到，或其他原因。有的青年人到了結婚的年齡，在進行婚姻時，心靈平安，裏頭也有響應，並且雙方都是信主的基督徒，也不違反聖經的原則，但在環境上卻遭受家長竭力的反對，這時候，你就必須停下來，要知道這是主的攔阻。

最近有一位弟兄要進行婚姻，到我家裏來交通，我先問他，你自從進行到現在是否遭遇挫折，他說沒有。我又問他，你是否心裏平安，他說平安，且他們雙方都是主內的弟兄姊妹，在環境中也沒有攔阻，所以我告訴他，你可以再進行一段時間，讓主最後顯明。我舉這幾個實例是告訴你們，如果你在進行任何事情時，中途有攔阻，千萬不要怨天尤人，要知道這是寶座的攔阻。所以要留心這個屬靈經歷，經歷基督寶座權柄的引導。

4. 模成神兒子的形像

羅馬書八章二十八至二十九節說：『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，因為他預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預先定下效法他兒子的模樣……。』這兩節聖經告訴我們，登寶座的基督，祂不僅用權柄來看顧保守，管教，引導信徒，同時祂寶座權柄還有一重要的工作，就是要把我們模成神兒子的模樣。換言之，就是寶座上的基督，要興起人、事、物，來雕成我們，把我們模成神兒子的形像。

大約三十年前，當我蒙召出來事奉主，開始的頭兩三年間，前面的弟兄提拔我使我有許多機會在教會中事奉，我自然很高興，並且實在是殷勤事奉，盡心竭力。故此在事奉上得著主的祝福，不僅屬靈恩賜格外長進，而且事奉上工作頗見果效。於是這隱藏的己就在不知不覺之中驕傲起來。這樣不久，前面的同工就把

我調到一個大教會中服事，因為是大教會，所以我是受安排在長老之下，如此一段相當長久的日子，我心中受壓痛苦難以言喻。因為當時我是被安排在恩賜比我小的長老之下，那是我事奉主最痛苦的日子，我在那裏思想，無論是他的講道口才，或治理恩賜都不比我高明，就是比我年長一點，社會經驗或許多一些而已。但那時候我們對權柄極為尊重，既受安排就必須無條件地絕對順服，每當我裏頭來了傳福音的負擔時，向他們請示，他們常是默然不答，而我呢？只得順服。有時深覺教會必須推動禱告，向他們提議，他們又是毫無反應，我也得順服。如此一段長久的時間咬著牙根，忍氣吞聲勉強與他們配搭事奉，這都是因為當時我還不認識寶座的權柄，不知道這就是主要把我模成神兒子的模樣之最好方法。

由於我事奉有所成就，而驕傲自大，所以寶座的權柄，就把我安排在人的手下受熬煉。感謝主！藉着那段時間，把愛出風頭的我打倒了，當時因不認識寶座的權柄，還怪這怪那，一直不滿上面的同工長老，甚至痛苦難受到一個程度，不願意再事奉主了。

讚美主！有一天，當我守晨更讀到希伯來書四章十節時那裏說：『因為那進入安息的，乃是歇了自己的工，正如神歇了他的工一樣。』當主的話臨到我，我的靈裏豁然釋放了，很奇妙的，主啟示的話一臨到，我立刻得到屬靈的大轉機。從那時候開始，我知道了，是主的憐憫和恩待，所以我就服下來，不再怨天尤人。讚美主！是寶座的權柄控制我、引導我。

有時候在教會中，主不一定這樣做，但主卻可能在你的家庭裏、或學校中，安排四圍的家人或同學、同事，難為你、壓迫你，但你要知道，這正是主要把你模成神兒子的形像。我順此說一個容易領會的例子就如照像機，拍好照之後，必須先把底片拿進暗室裏，浸在藥水中沖洗，沖洗好了，才拿出來。我們信了耶穌之後，主耶穌的形像已拍進我們裏面，但是我們舊人的肉體很大，又高傲、又剛愎還有不服、不滿、反抗、悖逆這個「我」、「我」、「我」一大堆。這時候，主就帶我們進入暗室裏面，再把我們浸在藥水裏，經過相當時間的洗和浸之後，主的形像就從我們身上彰顯出來了。

5. 建立王權

寶座上的基督，祂除了安排人事物在我們身上作模成的工之外，還有一件很

重要的事，就是要建立祂的王權在你我的身上。這是記載在歌羅西書一章十八節『他是教會全體之首』。基督是教會的元首，非一部分而已，這也說出祂的權柄要建立在教會之中。換言之，教會必須是主耶穌得著地位。不僅如此，祂的權柄也要建立在你我每個人的身上。所以哥林多前書十一章三節說：『基督是各人的頭』。每當我們遭遇困難時，第一件事，就得先俯伏下來，求主光照，因我們已代替主的地位。由此主就要叫我們看見，我們說話行事、主張、看法等，都是自己作主、自己登寶座，如同保羅，當他被主光照後就仆倒下來。人何時仆倒下來，主就登上寶座。

願聖靈光照我們，叫我們看見，直到今天，我們仍然坐在自己的寶座上，不是讓主登寶座。而謙卑在主面前祈求：「主阿！我要從自己寶座下來，讓你登上寶座。」當約拿後來到尼尼微城傳道，聖經記載說，尼尼微王就下了寶座。按著脫下朝服，進一步，披麻蒙灰在神面前悔改。

但願我們也同樣到主面前，對主說：「主阿！我要下寶座，脫下自己的榮耀，讓主在我身上得地位、登寶座、作主作王。」